

花蓮縣政府推動永續旅遊境外包機直航獎助申請表

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申請單位	姓名		電話	
	登記地址		電子信箱	
申請單位負責人	姓名			
	手機			
申請單位負責人	姓名			
	手機			
機型及客座數				
申請獎助日期/期間班次數				
總班次數				
申請獎助金額				
應附文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向交通部觀光署獎助申請文件影本(成果資料、航空公司出具抵達機場搭乘人數及名單證明文件)。 2.交通部觀光署核定函及文件影本。 3.申請獎助航班資訊(含班號、日期、起降時間)。 4.旅行業或航空公司具名之受獎助經費領據或發票。 			
申請單位聲明	<p>本申請案件所附之文件皆與正本相符，所載資料皆與事實相符，若有造假之情事，願接受相關法律之處分、取消獎助並返還已受領之獎助經費，並不得再申請本獎助，絕無異議。</p>			

申請單位： (蓋章)

申請單位負責人： (簽名或蓋章)